|  |
| --- |
| **淮安市法学会** |

淮法学〔2021〕8号

关于组织参加第九届“董必武青年法学

成果奖”评选活动的通知

各县区法学会，市法学会各专业研究会，各高校：

中国法学会主办的第九届“董必武青年法学成果奖”评选活动业已启动，评选对象为未满40周岁的青年法学法律工作者在评奖年度前三年内正式出版或公开发表的作品。现将有关通知转发给你们，请对照要求，认真组织推荐。相关附件电子版可在中国法学会网站（www.chinalaw.org.cn）或淮安长安网（http://zfw.huaian.gov.cn/）下载。

请参评的淮安青年法学法律工作者于2021年8月5日前，将纸质作品（专著5本，论文提交期刊封面、版权页、目录、正文的复印件5份），连同申报表5份（其中含原件1份），通过中国邮政EMS投递市法学会，地址：淮安市翔宇南道1号市行政中心南楼309室，邮编：223001。申报表电子版发至邮箱：464537670@qq.com，邮件标题：“董必武青年法学成果奖+作者姓名+申报表”。市法学会将配合做好相关推荐申报工作。

联系人：姜文君，联系电话：83762191。

附件：中国法学会《关于组织开展第九届“董必武青年法学成果奖”评选活动的通知》

淮安市法学会

2021年7月7日